

河 池 市

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局 文 件

河住建〔2021〕17号

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调整局领导班子成员及调研员 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局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经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，现将调整后的局领导班子成员及调研员工作分工通知如下：

覃兆伟（局党组书记、局长）：

主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全面工作，主管党风廉政建设、意识形态、基层党建、人事、财务审计、安全生产、信访维稳、行政审批、市政建设工作，协调宜州新区建设工作。

联系宜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韦黎华（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、人防办主任）：

负责人防工作；分管新型城镇化建设、宜居城市建设、城区

市政建设。

分管人防战备科、人防工程建设管理科、重点工程科（市政建设科）、市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。

联系罗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莫忠武（市纪委监委驻局纪检监察组组长、局党组成员）：

专责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，协助落实党风廉政建设。

兰明杰（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

分管党风廉政建设、基层党建、意识形态、人事教育、信访维稳、法治建设、绩效考评、重大事项督查督办、行政执法监督、机关档案、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、群团、统战、双拥工作、计划生育、保密工作、人民防线、后勤管理等工作。

分管办公室、综合督查科、人事教育科、法制科。

联系凤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韦秋定（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

分管乡村振兴、乡村风貌提升、村镇建设管理、农房管控、绿色建筑、建筑节能和建设科技成果应用推广、建筑业集体企业改制等工作。

分管村镇科、建筑科学技术科（市建筑节能和墙体材料改革站）。

联系南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韦林军（局党组成员、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中心主任）：

主持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中心全面工作。分管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和棚户区改造、老旧小区改造、城市更新、房地产市场管理、住房制度改革、既有住房安全监管、白蚁防治等工作，负责既有住房应急安全管理工作。

分管住房保障与房地产管理科、市中心城区棚改办、协管市住房保障办；负责协调落实天峨县岜暮乡甲岩村联系点的帮扶工作。

联系金城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韦 鹏（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

分管建筑业发展、建筑施工、工程监理、工程质量检测、建筑起重机械、建筑领域安全生产、建筑工程质量监管、建设工程抗震减灾、建筑材料检测监管、行业经济统计分析、非公经济、工程招投标、造价定额等工作。

分管建筑市场管理科、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、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站、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。

联系大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吴 波（局总工程师）

分管行政审批、城市设计管理、勘察设计、消防、施工图审查、城建档案、财务审计等工作。

分管行政审批办公室、计划财务科、城市设计建设管理科(市城市设计建设中心)、勘察设计管理科、消防设计科、市建设档案馆、局驻市政务服务中心窗口。

联系东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蒋福生（局机关二级调研员）

协管老干部、精神文明和扫黑除恶工作。

联系都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覃建诚（局机关四级调研员、局工会主席）：

主持工会全面工作。协管脱贫攻坚（含易地安置扶贫工作）、住房保障战役（农村危房改造）、农村住房安全检查、城市国有土地上征地拆迁补偿管理等工作，负责处理局机关历史遗留问题。

分管房屋征收管理科、市城市房屋征收管理中心。负责协调落实天峨县岜暮乡说洞村联系点帮扶工作；

联系天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欧国旺（市建筑节能和墙体材料改革站四级调研员）：

主持建筑科学技术科（市建筑节能和墙体材料改革站）全面工作，协管机关工会、绿色建筑、建筑节能和建设科技成果应用推广工作，协助处理局机关历史遗留问题。

联系环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文遵保（市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四级调研员）：

主持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全面工作，协管人防工作。

联系巴马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各领导班子成员要严格履行“一岗双责”职责，负责分管行业、科室的党风廉政建设、基层党建、意识形态、法治建设、信访维稳、安全生产、保密等工作。

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年5月7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1 年 5 月 7 日印发
